

北京市密云区 2018 年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

2018 年，全区人民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紧密围绕建设“生态富裕创新和谐美丽新密云”总目标，牢牢把握保护生态和加快发展主题，实现了经济持续健康发展，社会和谐稳定。

一、人口

年末全区常住人口 49.5 万人，比上年末增加 0.5 万人。其中，常住外来人口 7.9 万人，占常住人口的比重为 16.0%。常住人口中，城镇人口 29.4 万人，占常住人口的比重为 59.4%。常住人口出生率 9.15‰，死亡率 9.56‰。

表 1 2018 年末常住人口及构成

指 标	人数（万人）	比重（%）
常住人口	49.5	100.0
按城乡分：城镇	29.4	59.4
乡村	20.1	40.6
按性别分：男性	25.2	50.9
女性	24.3	49.1
按年龄组分：0-14 岁	5.8	11.7
15-59 岁	33.4	67.5
60 岁及以上	10.3	20.8

年末全区户籍人口 43.8 万人，比上年末增加 0.13 万人。其中，非农业人口 19.4 万人，占户籍人口的比重为 44.3%。

表 2 2018 年末分地区户籍人口

地区	户数（户）			人数 （人）	户口性质（人）		性别（人）	
	合计	非农业	农业		非农业	农业	男	女
合计	206803	95047	111756	438017	194196	243821	217941	220076
鼓楼街道	30157	30131	26	78444	78408	36	39210	39234
果园街道	14112	14112		35260	35260		18201	17059
檀营地区	2313	2313		5111	5111		2536	2575
密 云 镇	3326		3326	7569		7569	3545	4024
溪翁庄镇	10210	3871	6339	20970	7332	13638	10236	10734
西田各庄	19705	5905	13800	39735	8839	30896	19609	20126
十里堡镇	10232	4611	5621	21924	9617	12307	10744	11180
河南寨镇	12528	4222	8306	24644	6056	18588	12171	12473
巨各庄镇	12473	3667	8806	23977	5174	18803	11852	12125
穆家峪镇	17009	6020	10989	33623	9772	23851	16488	17135
太师屯镇	16316	5914	10402	32090	9679	22411	15867	16223
高 岭 镇	9150	2300	6850	17969	2976	14993	9019	8950
不老屯镇	12200	2929	9271	23844	3803	20041	11907	11937
冯家峪镇	4783	945	3838	9081	1192	7889	4614	4467
东邵渠镇	6145	1582	4563	12483	2104	10379	6366	6117
大城子镇	8120	2008	6112	15959	2606	13353	7983	7976
北 庄 镇	4412	1183	3229	8635	1466	7169	4338	4297
新城子镇	5901	1219	4682	11666	1491	10175	5880	5786
古北口镇	4361	1446	2915	9133	2401	6732	4482	4651
石 城 镇	3350	669	2681	5900	909	4991	2893	3007

二、综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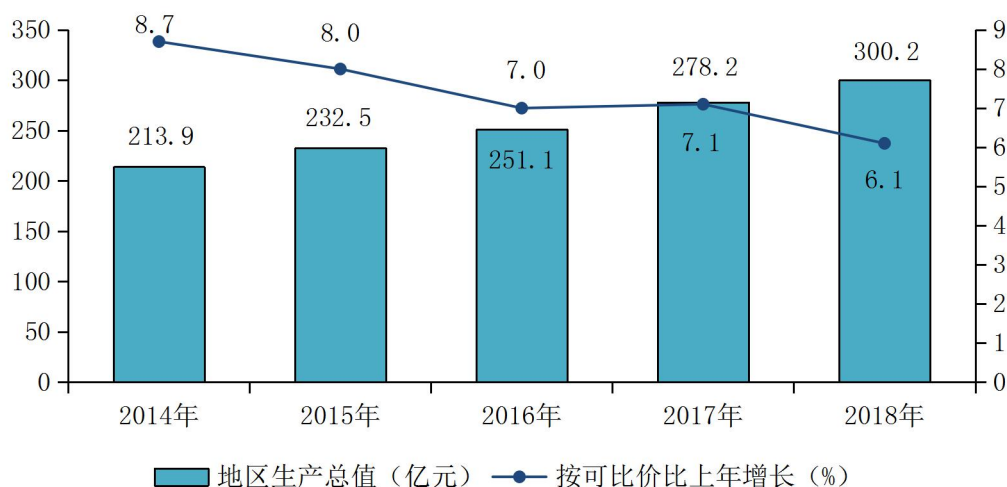
经济增长：初步核算，全年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300.2 亿元，按可比价计算，比上年增长 6.1%。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 13.3 亿元，下降 8.4%；第二产业增加值 117.3 亿元，增长 2.3%；第三产业增加值 169.6 亿元，增长 10.3%。三次产

业构成由上年的 5.1:40.3:54.6 调整为 4.4:39.1:56.5。按常住人口计算，全区人均地区生产总值达到 60948 元。

表 3 2018 年地区生产总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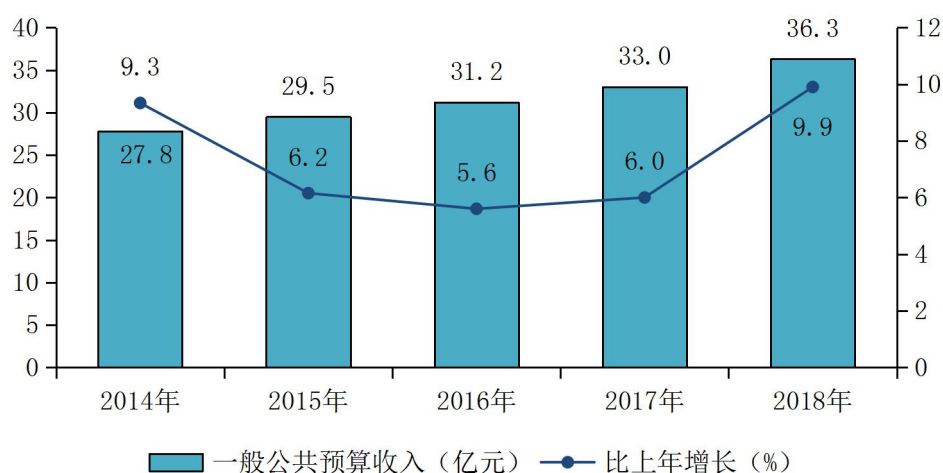
指 标	绝对数 (万元)	增速 (%)	比重 (%)
地区生产总值	3001686	6.1	100.0
按产业分			
第一产业	133227	-8.4	4.4
第二产业	1172957	2.3	39.1
第三产业	1695502	10.3	56.5
按行业分			
农、林、牧、渔业	135501	-8.3	4.5
工业	792915	-0.7	26.4
建筑业	380806	9.8	12.7
批发和零售业	86603	2.6	2.9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5317	4.7	0.8
住宿和餐饮业	50310	1.9	1.7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4178	20.7	0.1
金融业	152572	10.9	5.1
房地产业	299694	1.1	1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90797	12.0	3.0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68515	14.4	2.3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206938	29.5	6.9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27417	11.2	0.9
教育	273873	12.6	9.1
卫生和社会工作	107380	21.0	3.6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1607	18.5	0.4
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	287263	5.5	9.6

图1 2014-2018年地区生产总值及增长速度



财政：全年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6.3 亿元，比上年增长 9.9%。其中，增值税 10.9 亿元，增长 6.3%；企业所得税 5.0 亿元，增长 31.3%。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80.7 亿元，增长 19.7%。其中，用于教育、科学技术、社会保障和就业、节能环保、农林水事务的支出比上年分别增长 12.5%、11.2%、35.2%、40.5%和 20.1%。

图2 2014-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及增长速度



金融：年末全区金融机构人民币存款余额 555.5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44.8 亿元，增长 8.8%；金融机构人民币贷款余额 271.5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44.9 亿元，增长 19.8%。

表 4 2018 年金融机构人民币存贷款余额

指 标	本年末数 (亿元)	比上年末增长 (%)
金融机构存款	555.5	8.8
单位存款	208.3	6.0
储蓄存款	347.2	10.5
定期	217.7	14.7
活期	129.4	4.1
金融机构贷款	271.5	19.8
按贷款对象分		
单位贷款	156.6	29.9
个人消费贷款	91.8	7.1
其中：住房贷款	78.3	4.6
个人经营性贷款	23.1	13.7
按偿还期限分		
短期贷款	84.6	-3.4
中长期贷款	186.9	34.4

三、农业

全年完成农林牧渔业总产值 32.7 亿元，比上年下降 8.6%。其中，农业产值 14.4 亿元，下降 10.9%；牧业产值 7.6 亿元，下降 42.4%；林业产值 9.1 亿元，增长 89.3%；渔业产值 0.8 亿元，下降 5.8%。

图3 2014-2018年农林牧渔业总产值及增长速度



表5 2018年主要农牧产品产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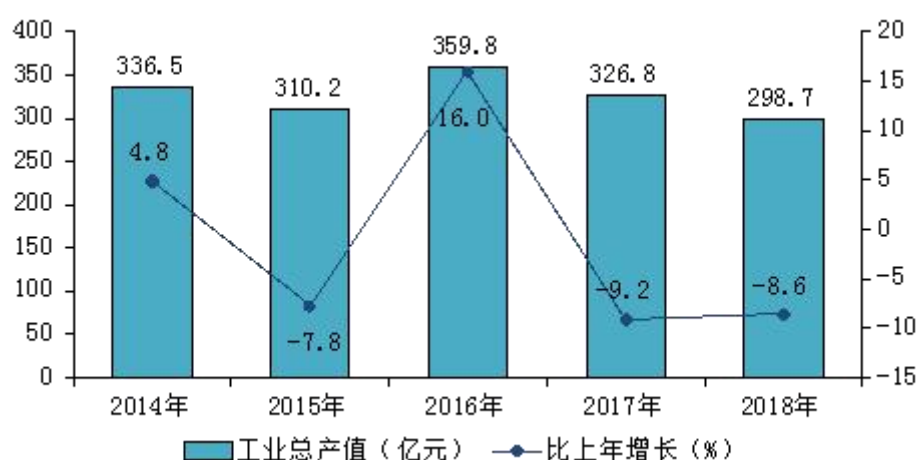
产品名称	单位	产量	比上年增长 (%)
粮食	万吨	5.0	-17.0
蔬菜	万吨	14.7	-5.5
干鲜果品	万吨	5.1	-16.8
出栏生猪	万头	8.7	-54.7
出栏家禽	万只	210.8	-64.6
出栏羊	万只	4.1	-44.3
出栏牛	万头	0.6	-58.3
禽蛋	万吨	1.0	-38.0
生牛奶	万吨	6.4	-3.9
蜂蜜	吨	557	-47.8
水产品	吨	3737	-

四、工业和建筑业

工业：全年完成工业总产值 298.7 亿元，比上年下降 8.6%。其中，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 269.7 亿元，下降 11.1%。分行业看，汽车制造业完成产值 98.9 亿元，酒、饮料和精制茶制造业完成产值 30.2 亿元，医药制造业完成产值 30.8 亿元。规模以上工业实现销售产值 267.4 亿元，下降 11.8%，

其中实现出口交货值 17.3 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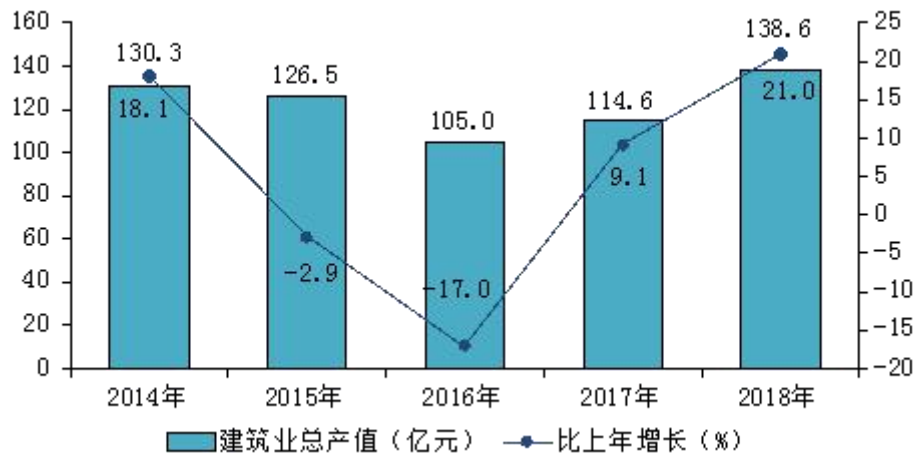
图 4 2014-2018 年工业总产值及增长速度



全年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营业收入 300.2 亿元，比上年下降 13.4%，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289.7 亿元，下降 12.9%；营业成本 244.9 亿元，比上年下降 15.4%；营业利润-7.2 亿元。

建筑业：全年完成建筑业总产值 138.6 亿元，比上年增长 21%。从施工地域看，建筑业企业在区域外完成产值 116.3 亿元，比上年增长 29.9%。从企业类型看，具有资质等级的总承包和专业承包建筑业企业完成产值 133.3 亿元，比上年增长 22.1%；签订合同额 313.5 亿元，增长 3.9%。

图5 2014-2018年建筑业总产值及增长速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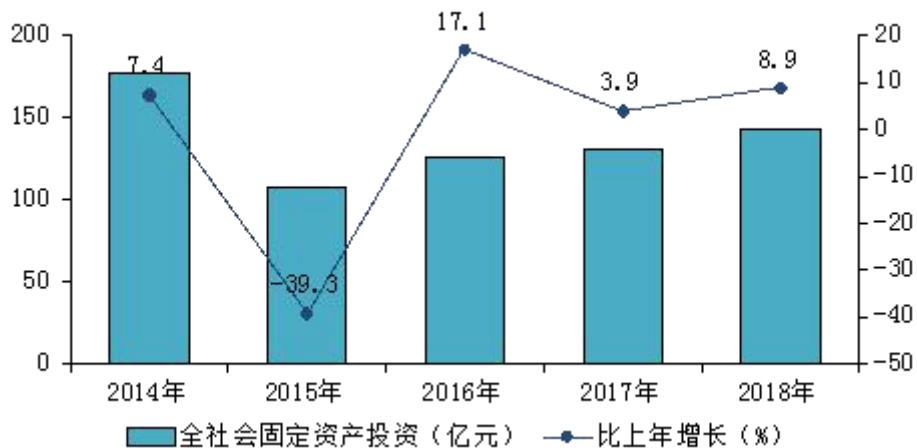


五、固定资产投资和房地产开发

固定资产投资：全年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比上年增长8.9%。其中，基础设施投资比上年下降41.9%，建安投资比上年下降3.6%。

分产业看，第一产业投资比上年增长14.8%；第二产业投资下降39.2%；其中工业投资下降39.9%；第三产业投资增长27.2%，其中房地产开发投资增长81.7%。

图6 2014-2018年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及增长速度



房地产开发：全年房屋施工面积286.7万平方米，比上年增长15.6%；房屋竣工面积55.3万平方米，增长32.2%；

商品房销售面积 38.5 万平方米，增长 0.4%；商品房待售面积 46.6 万平方米，下降 12.1%；二手房成交面积 27.3 万平方米，下降 17.8%。

表 6 2018 年房地产开发和销售主要指标

指 标	单位	绝对数	比上年增长(%)
商品房施工面积	万平方米	286.7	15.6
其中：住宅	万平方米	168.2	5.1
其中：本年新开工面积	万平方米	87.7	119.0
其中：住宅	万平方米	54.2	94.1
商品房竣工面积	万平方米	55.3	32.2
其中：住宅	万平方米	22.7	-33.0
商品房待售面积	万平方米	46.6	-12.1
其中：住宅	万平方米	33.4	-5.7
商品房销售面积	万平方米	38.5	0.4
其中：住宅	万平方米	36.6	9.3
商品房销售额	亿元	76.2	0.9
其中：住宅	亿元	74.9	8.2

六、批发和零售业

全年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148.1 亿元，比上年增长 6.6%。在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企业中，汽车类实现零售额 9.8 亿元，下降 21.7%；成品油实现零售额 10.2 亿元，增长 14.2%；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和通信设备类实现零售额 16 亿元，增长 6.4%；家用电器类实现零售额 7.6 亿元，增长 13.3%。

全年商品交易市场实现成交额 18.9 亿元，比上年增长 0.5%，其中零售额 14.9 亿元，增长 0.3%。

表 7 2018 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指 标	零售额（万元）	比上年增长（%）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1480901	6.6
按限额标准分		
限额以上	707878	3.6
限额以下	773023	9.4
按行业分		
批发业	82007	8.1
零售业	1231941	6.4
住宿业	31746	3.3
餐饮业	135207	7.5

图 7 2014-2018 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及增长速度



七、对外经济和旅游业

对外经济：全年新批外资项目 14 个，比上年增加 2 个；实际利用外资金额 1058.5 万美元（主要来源于港澳台地区和韩国），比上年增长 47.0%。全年出口总额 2.3 亿美元，比上年下降 31.2%。

旅游：全年 A 级及主要景区接待游人 371.1 万人次，比上年下降 7.4%，实现营业收入 8.9 亿元，增长 2.9%；农业观光园和民俗旅游共接待游人 761.4 万人次，比上年下降 8.7%，实现收入 8.4 亿元，下降 8.8%；限额以上住

宿餐饮业实现营业收入 3.5 亿元，比上年下降 1.4%，接待住宿人数 38.9 万人次，下降 3.8%。

八、公用事业和安全生产

邮电：年末全区有邮政网点 29 处，报刊亭 12 处；全年函件业务交换量 188.9 万件，比上年减少 12.4 万件，包件 2.6 万件，减少 0.3 万件；全区邮路日行全长 3092 公里，投递道段 56 条。年末全区固定电话用户 10.1 万户，移动电话用户 65.1 万户，互联网宽带接入用户数 15.0 万户。

供电：全年全社会用电量达到 20.3 亿千瓦时，比上年增长 7.0%。其中，第一产业用电 0.53 亿千瓦时，增长 107.2%；第二产业用电 7.12 亿千瓦时，下降 8.5%；第三产业用电 6.43 亿千瓦时，增长 2.1%；居民生活用电 6.2 亿千瓦时，增长 34.2%。全区日最大供电量为 997.8 万千瓦时，比上年增长 25.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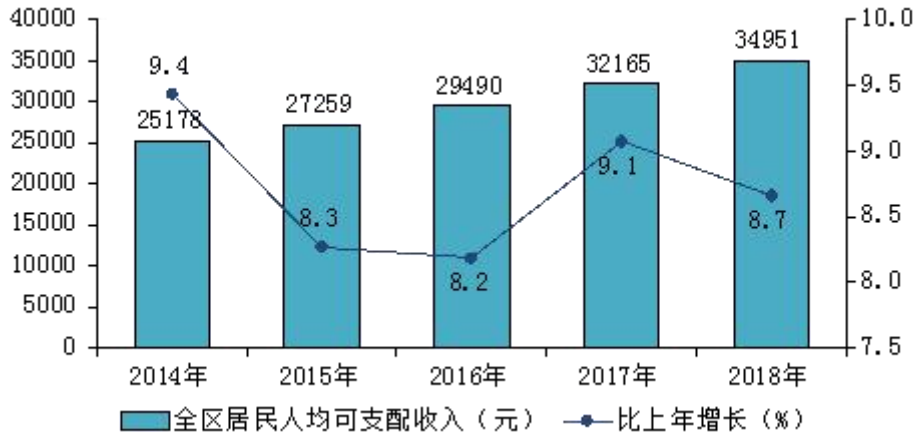
交通运输：年末全区客运线路 61 条，比上年多 1 条；全年客运量 8.9 亿人次，比上年增长 9.8%；货物周转量 8.2 亿吨公里，比上年增长 10.3%。全年实现营运收入 21.7 亿元，比上年增长 15.1%，其中客运收入 8.3 亿元，增长 15.1%。

安全生产：全年共发生道路交通、生产安全、火灾等事故 8580 起，比上年增长 1.5%；伤亡 229 人，比上年减少 32 人。其中，道路交通事故 8481 起，比上年增长 1.4%，伤亡 221 人，比上年减少 33 人。

九、人民生活、就业和社会保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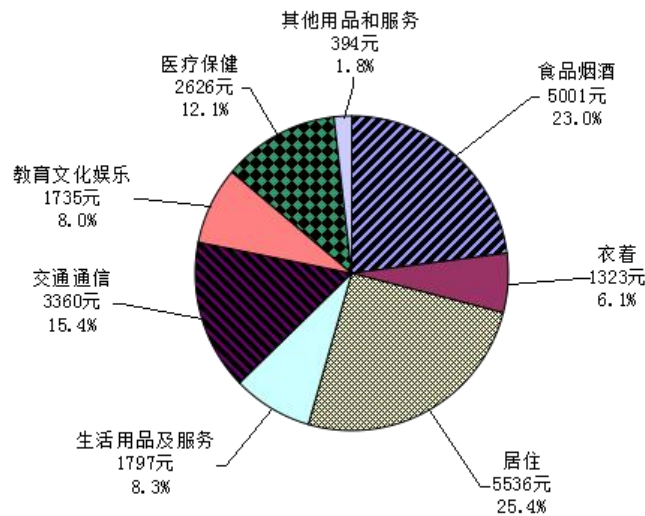
人民生活:全年全区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 34951 元，比上年增长 8.7%。从常住地看，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43512 元，比上年增长 8.7%。

图 8 2014-2018 年全区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及增长速度



全年全区居民人均消费支出达到 21772 元，比上年增长 7.2%。从常住地看，城镇居民人均消费性支出 25575 元，比上年增长 7.2%。

图 9 2018 年全区居民人均消费支出及其构成



就业：年末实有城镇登记失业人员 2568 人，比上年末减少 27 人；城镇登记失业率为 2.55%，比上年下降 0.03 个百分点；城镇登记失业人员就业人数 5138 人，比上年增长 27.0%。

社会保障：年末参加基本养老、基本医疗、工伤、失业和生育保险人数分别为 21.4 万人、22.8 万人、19.0 万人、17.6 万人和 16.2 万人，分别比上年末增加 1.3 万人、0.4 万人、0.8 万人、1.1 万人和 1.1 万人。全年人均养老金水平为 3152 元，比上年增长 4.5%。

年末福利中心 37 个，收养性单位床位数 4992 张，各种收养性单位在院人数 2799 人。全年社会救助 1.2 万人，享受城市最低生活保障的人数为 1106 人，享受农村最低生活保障的人数为 10034 人。

十、资源和环境

能耗：全年能源消耗总量为 123.7 万吨标准煤，不变价单位 GDP 能耗比上年下降 4.88%，圆满完成了我区全社会能源消费总量控制在 129 万吨标准煤以内、不变价单位 GDP 能耗比上年下降 3.2%的“双控”目标。

水资源：全年降水量 668 毫米，比上年增长 14.2%；全年总用水量 7834.4 万立方米，比上年下降 4.5%，其中生产用水 2698.2 万立方米，生活用水 2850.2 万立方米，生态环

境用水 2286.0 万立方米；农村安全饮水达标率 100%；全年水土流失治理面积 9 千公顷，比上年增加 1.2 千公顷。

环境：全区细颗粒物（PM2.5）和可吸入颗粒物（PM10）年均浓度值分别为 46 微克/立方米和 70 微克/立方米，分别比上年下降 8.0%和 5.4%；二氧化硫年均浓度值为 5 微克/立方米，比上年下降 28.6%；二氧化氮年均浓度值为 34 微克/立方米，比上年下降 2.9%。中心城区生活污水集中处理率为 98.35%，比上年提高 0.1 个百分点；日城市道路清扫保洁面积达 298.69 万平方米，比上年下降 13.1%；全区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为 100%。

十一、教育、科技、文化、卫生和体育

教育：年末高中阶段教育学校 4 所，在校学生 5223 人，毕业生 1757 人，高中升学率为 97.5%；初级中学（不含九年一贯制学校）学校 17 所，在校学生 8726 人，毕业生 2152 人；完全中学学校 1 所，在校学生 803 人，毕业生 197 人，初中升学率为 99.58%；小学阶段教育学校 39 所，在校学生 21798 人，毕业生 3475 人；特殊教育学校 1 所，在校学生 109 人；幼儿园 73 所，在园幼儿 13010 人。校外教育中，少年宫活动小组 288 个，参加活动学生 3800 人。

科学技术：全年专利申请量 1055 件，比上年增长 21.3%；专利授权量 845 件，比上年增长 23.9%。其中，发明专利申请量 274 件，比上年增长 33%；授权量 149 件，比上年增长

170.9%。全年技术合同成交总额 10.2 亿元，比上年增长 183.4%。

文化：年末共有图书馆 1 个，总藏量 78.16 万册(件)，总流通人次 11.60 万；新华书店直属营业点 3 个，全年发行图书 62 万册；全区文化馆(中心)21 个，组织文化演出 8927 场次，观众达 52.5 万人次；区级影剧院全年共放映电影和戏曲文艺演出 1518 场次，观众 7.3 万人次。

卫生：年末共有卫生机构 589 个，其中农村卫生机构 403 个；卫生技术人员 4243 人，其中执业医师 1615 人；每千常住人口医院床位数 3.58 张，每千常住人口执业（助理）医师 3.86 人，每千常住人口注册护士 2.31 人。全年医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总诊疗 535.0 万人次，健康检查 18.7 万人次。全年婴儿死亡率 1.59‰，甲乙类传染病发病率 142.45/10 万。

体育：年末共有体育场馆 29 个，全年共举办全民健身活动 245 次，参加活动人数达 23.6 万人次。参加全国性比赛获得奖牌 6 枚，全部为金牌；参加市级比赛获得奖牌 176 枚，其中获得金牌 58 枚、银牌 58 枚、铜牌 60 枚。

公报注释:

1. 本公报中 2018 年数据均为初步统计数。

2. 本公报中地区生产总值行业划分标准依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三次产业划分标准根据《三次产业划分规定》（国统字[2012]108 号）。工业产值、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行业划分标准依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

3. 地区生产总值及其中各行业增加值绝对数按现价计算，增长速度按不变价计算。

4. 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是指年主营业务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全部法人工业企业；限额以上批发零售企业是指年主营业务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批发企业和年主营业务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零售企业。

5. 小学阶段教育学校数未包含 2 所九年一贯制教育学校。

6. 公报中部分数据合计数或相对数由于计量单位取舍不同而产生的计算误差，均未作机械调整。

资料来源:

本公报中户籍人口数据来自密云区公安局；财政数据来自密云区财政局；金融数据来自密云区金融办；对外经济数据来自密云区商务委员会；二手房数据来自密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邮政数据来自中国邮政集团公司北京市密云区分公司；互联网宽带接入用户等数据来自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北京市密云分公司、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北京有限公司密云分公司、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密云分公司、

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供电数据来自密云区供电公司；交通数据来自密云区交通局；安全生产数据来自密云区公安局和密云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就业、社会保障数据来自密云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社会救助数据来自密云区民政局；水资源数据来自密云区水务局；环境保护数据来自密云区环境保护局和密云区城市管理委员会；绿化数据来自密云区园林绿化局；卫生数据来自密云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教育数据来自密云区教育委员会；科学技术数据来自密云区科学技术委员会；文化数据来自密云区文化委员会；体育数据来自密云区体育局；部分农业数据、居民生活状况数据来自国家统计局密云调查队；其他数据来自北京市密云区统计局、北京市密云区经济社会调查队。